

LMAM 2025

第一届激光制造与 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1st Laser Manufacturing and Additive Manufacturing
Innovation Development Conference

11/29 ▶ 11/30

北京·国家会议中心二期

特别鸣谢/Special Thanks

工业和信息化部高新技术司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增材制造与激光制造”
重点专项专家组

主办单位/Hosts

中国激光制造技术与产业创新联盟（筹）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指导单位/Supervising Organization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

承办单位/Organizers

恒兴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尊敬的参展商：

欢迎参加**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本手册协助您做好展会前的准备工作，为您提供包括**主/承办单位及服务商联系方式、布展/展出/撤展时间、特装展台搭建、展品运输、酒店住宿和交通路线**等相关信息，为您提供多方面服务，以确保您顺利参加本届展览会。

您可以登录展览会官方网站 www.lmam.org.cn 查阅或下载 参展商手册。本手册的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所有。

请您仔细阅读本手册，并将需回复的表格在所注明的截止日期前邮件回复对应联系人，以便我们及时提供您所需要的服务。

如有查询，请随时与我们联系：

主办单位：中国激光制造技术与产业创新联盟(筹)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恒兴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电 话：010-60655601/ 02 / 03 / 05 / 06 / 07 / 08 / 09

联系人：闫 欣 13391661101

吴 彬 18600291238

邮 箱：hxexpo@hxexpo.cn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空港融慧园6号楼9层938室

感谢您及贵公司对本届大会的支持！

此致，敬礼！

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组委会

2025年9月

目录

展会时间安排	4
服务商联系方式	4
展览会守则	5
会刊、胸卡及推广服务	10
如何抵达展馆	11
展品运输服务	12
特装展位搭建指南及须知	19
展商、搭建商报馆手续重要提示	27
标准展位布展指南	57
酒店预定服务	62

展会时间安排

报到时间： 2025 年 11月 27日 08:30---17:00

2025 年 11月 28日 08:30---17:00

布展时间： 2025 年 11月 27日 08:30---17:00

2025 年 11月 28日 08:30---21:00

展出时间： 2025 年 11月 29日 09:00---17:00

2025 年 11月 30日 09:00---17:00

撤展时间： 2025 年 11月 30日 14:00---21:00

展馆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甲20号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

服务商联系方式

主场搭建服务商

中交联创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路绿地中央广场2期2003室

联系人：孙 东（先生） 电 话：13717621057（同微信）

邮 箱：zjlexpo@163.com

特装展台设计搭建商

联系人：孟 婷 电话：13716148343（同微信）

联系人：吴海燕 电话：18710129892（同微信）

指定展品运输服务商

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空港融慧园6号楼9层9168室

邮编：100125

联系人：曹哲 经理

电话：136 0121 8366

邮箱：caozhe2@sinotrans.com

展览会守则

1.政府法令

本次展会的参展商均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所有法律。

2.签证申请

- (1) 所有进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外参展商和观众均须预先办理入境签证，并符合入境检疫标准。请确保所有您的现场工作人员均持有有效的入境签证。
- (2) 主办单位将尽量协助展商申请入境签证，但不确保申请人一定取得签证。
- (3) 签证申请失败并不构成取消参展合约的依据。

3.展品销售

根据中国海关法例，所有临时在展览会场内展示的展品必须清关。参展商不得于展览会场内进行现场销售或赠送展品，只能在与中国买家签订合约后方可出售展品。买家于领取展品前，必须完成海关检查手续及缴付所需关税。如有需要，展会指定运输代理可协助买家进行海关检查手续，或向参展商提供有关资料，详情请向运输代理查询。

4.手提展品

展览会场内属保税区，所有产品于展览会期间皆为免税品。如无海关许可，严禁携带展品离场。

展商必须：

- (1) 通知展会指定运输代理安排展品清关，填妥并回传由大会指定运输代理提供的“商业发票及包装联单”，详请咨询展会指定运输代理。
- (2) 不论是从中国境内或境外携入展会场内的手提货品，必须在进场前前往位于展馆入口处的保安部为该货品申报或登记清关。
- (3) 会场内可派发赠品及纪念品，但须缴付进口税。参展商须于派发赠品前经展会指定货运代理向海关提交展品清单，并详列数量及价格。
- (4) 请随身携带所有海关出具的收据，以便需要时作为证明。

5.总则

- (1) 参展商无论于任何时间均须遵守展馆场地规则。
- (2) 18 岁以下人士不得进场参观。请提醒所邀请的买家不要携带 18 岁以下人士进场。

(3) 在一般情况下，参展商获准于展览会开放前半小时进场预备，并在下午 5:30 前离场。电力供应将于此时停止。如贵司的展位需二十四小时电力供应，请预先向展会指定主场搭建商申请。

6.消防安全规定

- (1) 展馆内严禁吸烟。
- (2) 展馆内不准产生明火。
- (3) 任何带进会场的易燃及爆炸性物品，必须预先取得消防部门许可。
- (4) 主办单位可按消防部门的指引，发布其它有关规定。

7.保险

主办单位将负责整个会场的保安，但对涉及或影响参展厂商个人、随身物品及展品的安全，将不承担任何赔偿或法律责任。因此参展厂商必须自行负责办理保险手续，包括(但不限于)陈列物、展品、摊位装置、及附属设备。同时主办单位对其它第三者所导致的窃盗、火警或公共安全(包括业主的责任)和其它自然因素所造成的财物损失或伤害，亦不负责赔偿及法律责任。

8.摄影、录像、公开展示及录音

- (1) 除非预先取得主办单位许可，否则不可于展览场内摄影、录像及录音。
 - 凡于展览场内公开播放的电影、影带或幻灯，均须获得官方单位事前批准或由展会指定运输代理代为安排。
 - 所有影音展示均不得对观众或其它参展商造成滋扰，主办单位有权决定终止任何影音示范。
 - 参展商须向有关当局申请播放及公开展示其拥有的录音内容。
 - 除非事前获得主办单位的书面同意，否则任何参展商不得于展览场内拍摄、录音、录像、进行电视广播及播映。

(2) 展品展示及运作

参展商如需在展位内展示或运作机器，必须：

- 于展览会举行前向主办单位提供有关运作机器的详细书面资料。
- 确保严格控制展品的运作及合乎一般安全规定。
- 确保展品已配备充足的安全装置，而该装置只能于产品停止运作及切断电源时拆卸。
- 严密监察所有机件的运作，以免导致他人损伤。

- 确保不对观众或其它参展商造成滋扰。如主办单位收到任何合理投诉，将有权对展品的运作实施管制。

- 确保于展示展品时不采用任何易燃或含毒性的工业汽油。

- 负责清理及处置展品展示期间所造成的废料。

(3) 噪音控制

参展商严禁对观众或其它参展商带来噪音滋扰。噪音指数的制定将由主办单位决定。如主办单位收到任何合理投诉，将有权对展品的运作或展示实施管制。

(4) 危险品

- 不可于展馆内使用没有灯罩的电灯，或易燃及爆炸性物品。

- 在特殊情况下，须为展台结构和装饰涂上防火漆油，并取得政府保安及消防部门的批准，方可在展会其间使用上述物品。

- 参展商向展会指定运输代理提交展品清单时，须列明所有易燃、爆炸性及放射性物品的详细数据，以便相关机关进行安全检查及展馆方面实施适当的防御措施。

- 基于消防及安全考虑，参展商获准放置于展位内的柴油及润滑剂存量必须为每日所需用量，严禁过多存放。

(5) 空压机

- 根据展馆的消防及安全条例，不得于会场内擅自使用空压机。参展商如使用压缩空气以操作其展品，请与展会指定主场搭建商联络。

9. 展品运送

主办单位不会代参展商签收任何货物、展品或其它物品；参展商必须指派其公司代表于展位内等候货物运抵，所有直接运往展位的展品必须清楚注明其有关数据。

10. 知识产权/版权

主办单位有权要求参展商撤离被怀疑侵犯知识产权的展品。参展商如被裁定侵犯知识产权罪将被禁止往后参加中国国际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展览会。

11. 展品外运

参展商必须于 **2025 年11 月 30 日 16:00 后**方可外运展品。主办单位将不负责展品的损毁或

遗失，以及保存或处理遗留在展位内的物品。任何于以上时间遗留在展位内的物品将被视为废弃物，参展商有责任承担所需的处理费用。

12.电力供应

- (1) 出于安全考虑，所有接驳场馆内主要电源的电力装置工程必须由展会指定主场搭建商负责。参展商可使用本手册内的申请表申请所需照明及电力装置。
- (2) 参展商如需特别电力安排(如改变伏特及频率或电器接驳)，请自行备带或向展会指定主场搭建商申请安排变压器及转换器等器材。
- (3) 由于展馆的供电量有限，主办单位对参展商的用电量有限额规定，建议参展商自行备带 UPS 作为后备电源。
- (4) 个别展位如需在全场统一通电前提前供电用以设备调试，须事先向大会指定主场搭建商申请，此项服务的安排具体需视情况而定并需收取额外附加费。
- (5) 每个插座只可插上一个插头连电线。
- (6) 不可使用万能插头。
- (7) 不可使用闪光或荧光灯。
- (8) 展览会照明装置事宜及其它细则
 - 参展商可填写申请表向大会指定展台搭建商申请照明及电力装置，有关价格包括由主电源拉线至展位、用电量、紧急技术支持、安全检查及安装。每个插座只可联接一部电器。参展商不可于插座取电作照明用途，而所有电器的使用必须获得展馆管理部门的批准。
 - 参展商必须使用预先装配好的灯箱作电力接驳工程，请联络大会指定主场搭建商查询有关价格及安排。

13.不可抗力的情况

主办单位可能基于在无法控制的情况下缩短、加长或延期举行展览会。主办单位对参展商因此而遭受的损失，无论直接或间接、自然灾害、疫症、政府实施的指令等，均不会负上任何责任。如遇此情况，主办单位或会考虑退回参展商所付的全部款项或部分款项，视情况而定。

会刊、胸卡及推广服务

展览会会刊	登录展会官 www.lmam.org.cn，选择“展商中心”，下载会刊。（11月28日后可下载）
参展商证	参展商证按 3 张证件/9 平方米计算，例如：18 平方米展位 6 张证件； 36 平方米展位9张证件。 注：提交会刊企业单位参展人员信息，由大会组委会统一制作证件现场签到处领取。
专业观众	预登记观众/现场观众/参会人员通过票务机 自助办理领取证件。
展商推广服务	为了最大限度提升参展商的参展效果，主办方提供了一系列的广告推广服务。覆盖展前、展中、展馆现场 广告及展后的各个重要时段的宣传活动。 详情请联系组 委会：郝菊： 15001263458 吴彬： 18600291238

如何抵达展馆

展馆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甲20号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

地 铁： 8 号线、15 号地铁至奥林匹克公园站，步行约 1 分钟至展馆。

出 租 车： 首都机场到展馆 20 公里，需时约 60 分钟；

大兴机场到展馆 59 公里，需时约 90 分钟；

北京南站到展馆 15 公里，需时约 40 分钟；

北京西站到展馆 13 公里，需时约 35 分钟；

北京朝阳站到展馆 16 公里，需时约 45 分钟。

* 如下地图中已标明了展馆的位置，您可向出租车司机出示。



展品运输服务

国内展品运输指南和费率

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被指定为《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国内展品的主场运输服务商。为使参展单位的展品顺利到达并如期参展，现向各参展单位提供如下运输指南和费率，彼此通力配合，共同做好本届展会国内展品的运输及布、撤展工作。

特装展台搭建和展品布展时间

特装展台搭建布展日期：2025年11月28-29日 08:30—17:30

展商报道、自送展品布展日期：2025年11月28日 08:30—17:30

如委托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在国家会议中心展会现场代收展品/货物的，展品/货物到达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时间：2025年11月28日08:30—17:30，请参展商妥善安排好发货时间。

注 意：

1) 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负责在国家会议中心展会现场的物流运输、展品装卸、展品就位及空包装箱储存等业务；

2) 自送展品进京车辆和外地牌照小客车须遵守北京市交通管理局对外地车辆进京行驶的有关规定。

A. 所有外地进京车辆，凭“四证”（驾驶员需持身份证、驾驶证、行驶证、尾气合格证）到进京检查站办理“北京市区通行证”，也可提前在线上APP“交管12123”按流程申请办理。

B. 外地货车早6至晚24点不能进入北京五环路内道路行驶；如已在该区域内的货车，只可在规定可行驶的时间内，即夜间0至6点之间驶离该区域。

C. 北京二环路（含主路）内所有道路及长安街（三环路以内），全天24小时严禁通行外地牌照小客车。

D. 如遇特殊情况，北京市实行交通管制，请按北京市交通管理局的限时规定执行。

展品包装要求

- 1、展品的外包装应以适合长途运输和反复拆装为标准,坚固耐用。
- 2、有特殊要求的展品应在外包装刷制“易碎”,“防潮”,“向上”等标记。大件展品应注明起吊线和重心位置。

展品外包装标记应按如下要求刷制唛头,并粘贴在每一件展品和物资外包装的显著位置:

收货单位	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展会名称	《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北京国家会议中心二期)				
参展单位			展位号		
参展商现场联系人和手机					
件数	/	重量		尺寸	

三、展品进、出馆操作基本服务费率

(一)、展品进、出馆操作服务费率(所有展品的操作按立方米结算基础服务费):

国内展览品(含展馆管理费)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进馆操作服务费	人民币90.00元/立方米	最低按1立方米计收
出馆操作服务费	人民币90.00元/立方米	最低按1立方米计收
国际展览品(馆前交货含展馆管理费)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进馆操作服务费	人民币200.00元/立方米	最低按1立方米计收
出馆操作服务费	人民币200.00元/立方米	最低按1立方米计收

(二)、展品开、装箱、空包装箱仓储、集装箱仓储服务费率:

拆、装箱、空箱(板)、集装箱仓储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拆箱或装箱服务费	人民币50.00元/立方米	最低按1立方米计收
空包装箱(板)仓储费	人民币20.00元/立方米/天	最低按1立方米计收
非现场操作的空箱倒箱费	人民币80.00元/立方米/天	最低按1立方米计收

(三)、组装、吊装、加班作业、单独租用力、人工和钢板费率:

铲车		
铲车规格	收费标准	备注
3吨铲车	人民币960.00元/台班	一个台班为8小时
6吨铲车	人民币1600.00元/台班	一个台班为8小时
10吨叉车	人民币2100.00元/台班	一个台班为8小时
吊车		
吊车规格	收费标准	备注
25吨吊车	人民币2800.00元/台班	一个台班为8小时
50吨吊车	人民币4800.00元/台班	一个台班为8小时
人工、钢板		
人工	人工	人工
钢板	人民币2000.00元/块/一展期	4.2米*1.8米/块

(四)、其他现场服务费率:

其他现场服务费用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20尺集装箱现场掏箱费	人民币500.00元/只	需要人工配合叉车操作的
40尺集装箱现场掏箱费	人民币1000.00元/只	需要人工配合叉车操作的
提前到货仓储费	人民币20.00/立方米/天	最低按1立方米计收
提前到货进仓出入库费	人民币80.00元/立方米	最低按1立方米计收
展台搭建材料进出馆装卸车 (含展馆管理费)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展架车5-7米车	人民币/800元/车/单程	装车或卸车
展架车9-11米车	人民币/1000元/车/单程	装车或卸车
展架车12.5米车	人民币/1400元/车/单程	装车或卸车
展架车17.5米车	人民币/1600元/车/单程	装车或卸车

注：特殊车辆、特殊展品、需要特殊作业的展品装卸车所用机力费用、钢板费用等，由展商自行承担。其他未列明的现场服务涉及的费用，另行协商。如需开票加收6%税金。

四、结算办法

1、银行帐号如下（在汇款单的汇款项目栏请写上《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展品现场操作服务款）。

单 位：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辰路支行

帐 号：0200041819200157730

2、展商也可以在展品进馆时，在展会现场以对公转账或者微信、支付宝等形式扫码支付操作服务费用。

3、如参展商预报货量以及预定机力有误致使展品到现场后无法通过预定机力装卸车，进出馆费用将按照实际货量收取；如参展展品未按预报进馆时间到货致使现场操作机力空等，空等时的机力台班费用应由参展商支付。

五、展品提前到货：

如需委托北京外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代收展品、货物的展商，提前与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的曹哲13601218366联系。

收货单位：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提前到货入仓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西路国家会议中心卸货区

收货联系人：曹哲 13601218366（手机号即微信号）

六、备 注：

1、自送展品请按照指南中规定的时间送至国家会议中心；展会现场装卸展品

提前到货入仓的展品请提前与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联系，

2、参展商私自使用非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操作作业的，致使出现操作失误或造成人员、货物等损失的，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将不负任何责任。

3、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所收服务费用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展商的权益，建议展商购买全程保险（包括展览期间）。保险范围应包括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及其代理的责任事故的保险。展商请备妥保险合同或其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发现短少、残损时申报报验之用。

如属于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操作不当而引起展品损坏，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将按照此件展品单程操作费用的1倍给予赔偿。

4、凡委托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运输者，视同承认本《运输指南》中所有条款，并以本《运输指南》条款为原则。



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2025(1st) Laser Manufacturing and Additive Manufacturing Innovation Development Conference

展品信息回执

回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0日

我司参展货物将以下列方式运到北京（请在以下A/B二种运输方式上打“√”并填写）

☐A.直接运抵国家会议中心，由北京外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代收展品，货运单证号_____；

预抵北京日期_____；请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安排保存并运至我司展台；

☐B.自行安排运至国家会议中心展馆卸货区内货门口。

我司同意本展会规定的费率，将以下述方式支付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相关费用（请在以下方式上打“√”并填写）

☐在布展前将进出馆所有费用一次结清，电汇至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账户；

☐在布展期间将进出馆所有费用一次结清，缴纳给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现场的收费工作人员。

请将表格于 2025年11月20日 前交回： 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联系人：曹哲 联系电话：13601218366 caozhe2@sinotrans.com				展会名称：《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公司名称：				
				展位号：			展位面积：	
				展商联系人：			手机：	
				电话：			邮箱：	
箱号	包装箱样式	展品名称	长X宽X高 (cm)	体积 (m³)	重量 (kg)	特殊服务项目（组装/拆卸/立起/放倒）		
						租用机力	台数	租用日期和时间
备注	1、此表格为运输指南的一部分。 2、我司已完整阅读运输指南及费率内容，并按照运输指南的要求安排运输，同时按照运输指南的费用规定与北京北辰展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进行结算。							
	展商确认签章处_____							

特装展位搭建指南及须知

尊敬的参展商/搭建商：

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主办方指定中交联创展览（北京）有限公司为国家会议中心（二期）的主场搭建服务商，负责特装展台图纸审核、特装展台施工管理、水电气申报等服务。

请仔细阅读本部分的内容，以保证展会的有关工作顺利进行。请您保存一份所附的返回表格，以便发生疑问时能尽快解决，并能准确核对付款通知单的金额。主场服务单位将努力保持所报出的各项费用价格，但展前由于各种不可预测的原因，价格可能发生上下变动，请予谅解。

本手册主要为参展商/搭建商提供有关 2025 年 10 月 29 日至 30 日在国家会议中心（二期）举行的 2025 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的特装展台搭建的相关资料和细则，以及特装报馆申请有关服务的表格。烦请各参展商/搭建商在指定截止日期前将有关申请表格交回主场运营服务商，以便我们为您提供妥善的安排。所有表格必须以正楷清楚填写。

敬请注意：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为报馆截止日期，请在截止日期前至主场搭建服务公司进行报馆、缴纳相关费用。

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10 日期间，报馆加收 30% 的加急费

2025 年 11 月 11 日起及现场报馆，需加收 100% 附加费用，现场订单一律收取现金

如有查询，请随时与我们联系：

中交联创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路绿地中央广场 2 期 2002 室 邮编：101100

联系人：孙东先生 13717621057

电话：010-80887910

邮箱：zhantaisheji@163.com

线上报馆地址：

<https://zjlc.expopaas.com/>

特别提示：标准展位，如要在展位内进行木结、钢架等结构制作、装修的展商，需提前将制作及装修方案提交主场服务公司进行书面申请及审核。申请审核通过并缴纳报馆费用及施工押金方可施工。

特装搭建注意事项：

- 1) 展台不得超过5米。展位内任何搭建物不能超过展馆限高，包含立体字、支撑立柱，在喷淋设备喷头、烟感等场馆设施下方须保持50公分的净空。室外搭建的展台要做好防风措施，确保展台结构的强度、刚度、稳定性以及局部稳定性，若有大风等恶劣天气使得室外临建设施出现安全隐患时，搭建单位必须提前做好应急预案，确保安全。
- 2) 本届展会不允许搭建二层结构展位。
- 3) 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8mm），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台结构。
- 4) 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览会的特点合理选材，选材时应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展厅内严禁打磨、涂刷、喷漆等工艺，违反将处以重罚。
- 5) 展台拆卸结构材料及装饰材料（木条、宝丽布、PVC板、一次性展台内地毯）等，需要全部运走，不得遗留在后货场及展馆外围区域，违反将不予验收场地，清洁运费按照“展览施工违规处理约定”执行。。
- 6) 搭建展台结构跨度超过6米时，应至少有一个直径 $\geq 100\text{mm}$ 且壁厚 $\geq 5\text{mm}$ 的有效支撑柱，并加法兰盘和底盘。包含钢木结构和truss架钢结构，均需按照6米跨度有支撑。
- 7) 搭建展台结构不可依靠相邻展位，需要保持独立稳固支撑，设计为L型两面背墙展位，背墙上夹角处需要加金属材料斜拉固定。
- 8) 展位内的操作间不能堆放任何杂物，展商包装物及搭建商工具需要在搭建结束后自行运出展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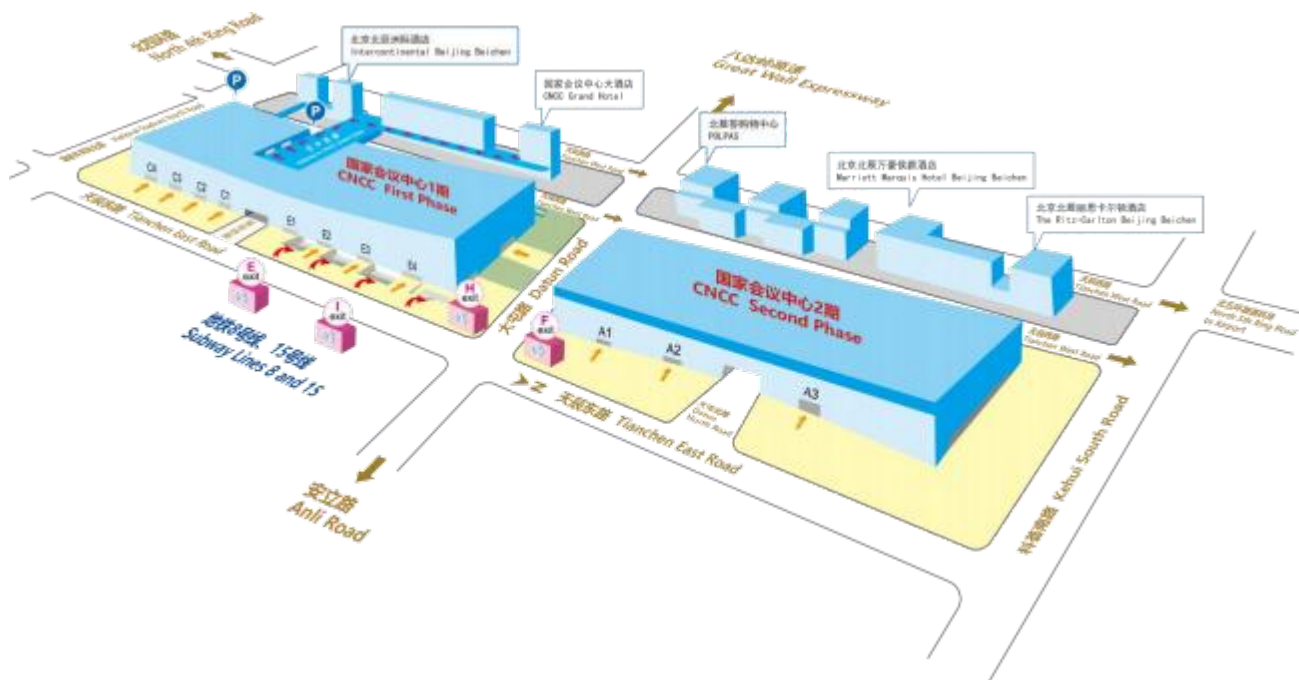
- 9) 展台不得采用完全封闭式的展台设计，同时展台开放侧的封闭面积不得超过该侧总面积的50%；展台内储物间、设备间、洽谈间等房间严禁封顶，顶部需开放房间面积的50%，所有封顶部分需要加装球型吊挂式灭火器按照每18平米1个标准安装。
- 10) 国家会议中心建筑内（含洗手间）严禁吸烟。展台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进馆搭建、撤馆时必须佩戴施工安全帽。
- 11) 展台施工人员应佩戴证件进场施工，严禁证件不符和倒证现象的发生，专业技术人员须持上岗证施工。
- 12) 施工单位在施工时，应随时清理施工垃圾等各类废弃物品，搭建展台的材料应在本展位内码放整齐，严禁占用消防通道，保持馆内通道畅通。不得在馆内私自设置存放物品的仓库，或在公共区域存放展台材料、施工工具，否则，场馆有权采取没收处理，并保留扣除施工押金的权利。
- 13) 严禁使用霓虹灯、高温灯具作为展台装饰照明。照明灯具等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应按照北京市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使用。
- 14) 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并在电线外套绝缘护套，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并加盖绝缘盒，不得裸露。
- 15) 展台需要配备二级电箱，需要部件齐全完整，并和申报电源规格匹配；所有电箱不得放置在储物间内，必须安装在展台明显位置，且距地不低于20厘米。
- 16) 国家会议中心提供的24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17) 布撤展车辆进馆示意图:

展览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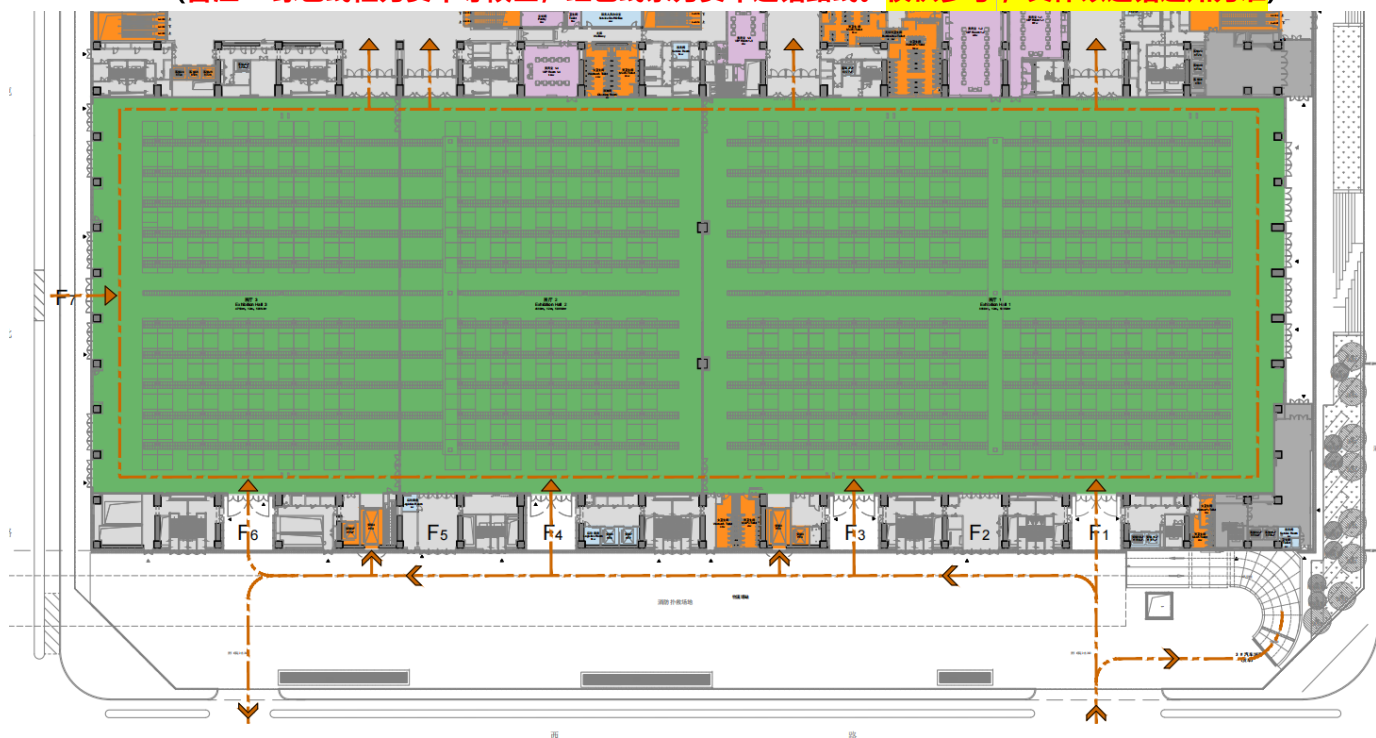


展馆交通示意图



展馆货车行驶路线图

(备注：绿色线框为货车等候区；红色线条为货车进馆路线。仅供参考，具体以进馆通知为准)



特装展台展览会责任险

为降低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和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安全保障，要求每个特装展位必须购买，大会累计不低于1000万，每次事故保额不低于1000万的展览会责任险，搭建商、参展商列为共同被保险人，请持保单办理报馆相关手续。

展会名称：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指定保险服务商：展慧保 - 展会风险管理服务商 www.zhanhuibao.com

保险期限：2025年11月27日0时-2025年11月30日24时(从搭建之日零时至撤展之日二十四时)

特装展台展览会责任险：为降低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和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安全保障，要求每个特装展位必须购买累计不低于1500万，每次事故保额不低于1500万的展览会责任险，搭建商、参展商列为共同被保险人，请持保单办理报馆相关手续。

指定保险服务商：

展慧保 - 展会风险管理服务商 www.zhanhuibao.com

(一) 投保流程：

1. 电脑官网投保：登录www.zhanhuibao.com，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后，点击确认投保，支付保费即可。



2. 微信公众号投保：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公众号办理，点击“立即下单”“登录”“展会责任险”按钮，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后，点击确认投保，支付保费即可。

1) 支付保费成功后，您的电子保单和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投保人登记的电子信箱。

2) 在您办理报馆相关手续时，请您出示保单。

➤ 投保咨询联系人：办公时间(周末、节假日除外)9:00-17:00

于小姐 电话：18513928829 邮箱：hzbx004@126.com

杜小姐 电话：18613302639 邮箱：hzbx008@126.com

冯小姐 电话：18500646969 邮箱：hzbx002@126.com

➤ **主要保险责任及限额要求：**

对应理赔搭建单位和参展商在展览区域范围内的三项赔偿责任：

1、每一展台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1500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1500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200万元，其中包括：

- 1) 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300万元；
- 2) 对于雇请的中国籍工作人员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600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200万元；
- 3) 对于第三者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600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200万元。

以上三项责任共用保单赔偿限额。

2、免赔：每次事故免赔额：0元

3、保险期限：2024年11月27日0时-2024年11月30日24时（从搭建之日零时至撤展之日二十四时）

➤ 出险理赔服务

如果发生保险事故请立即对出险现场进行拍照取证，并拨打现场报案电话：

冯小姐 电话：18500646969

保险索赔单证的要求：

1. 拍照：对事故现场拍照、录视频、或调取监控录像（尽可能全面反映现场情况）。
2. 出险报案：24小时内电话报案。
3. 请保存好所有事故相关手续、发票、单据。
4. 按要求提交理赔资料后。
5. 保险公司核实、赔付。

展商、搭建商报馆手续重要提示

各参展商或搭建商进馆施工前应向中交联创展览（北京）有限公司提供以下材料：

各项申请表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	项目	提交人	备注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一、 施工管理申请表	光地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二、 特装展台施工申请表	光地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三、 展台水、 电、 气申请表	所有展商/搭建商 (光地展台必须提交电源申请)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四、 展台电话及网络申请表	光地展商/搭建商（选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五、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所有展商/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六、 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	光地展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七、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	光地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八、 展台消防安全责任保证书	光地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九、 施工人员名单	光地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十、 展览施工违规处理约定	光地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十一、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信息表	光地展商/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十二、 展前施工安全培训及安全须知	光地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表格十三、 展览会搭建安全生产培训记录表	光地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 电工证复印件 (加盖公章)	光地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特装展位保险	光地搭建商（必须提交）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展台设计图纸：	效果图、平面图、俯视图、正面网 格图、俯视图网格图、尺寸图、材质 图、结构连接图、 电路图	在线上传
2025年10月31日	施工人员 1 寸彩色照片（纸质版） 人/张 施工证照片提供样例		线下快递

本次展览会采用线上报馆系统，各搭建商申报流程如下：

主场申报系统登陆网址：<https://zjlc.expopaas.com/>

注：注册后谨防泄露密码被他人修改订单及其他信息。

表格一 施工管理申请表 (必填)

(截至日期: 2025年10月31日)

展会名称: 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参展商名称: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邮箱:		展馆号:	展台号:
名称及描述	单价(人民币)	数量	合计 (人民币)
施工管理费	45.00 元/平方米		
施工证	50.00 元/人(押金 50.00 元/证, 证件费用与证件押金需同时支付。)		
布展车证	100.00 元/辆/限 2 小时		
撤展车证	100.00 元/辆/限 2 小时		
垃圾清运费	5.00 元/平方米		
吊点费用	3500/个		
施工押金	≤ 100 平方米/个展台	2 万元	
	101 ~200 平方米/个展台	4 万元	
	依此递增≥ 1000 平方米/个展台	10 万元	
保险	搭建展商报馆前务必自行购买“公众责任险”, 否则主场有权拒绝为其办理报馆手续。		
总计 (人民币):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 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1. 展会现场所产生的任何相关费用, 不在施工押金中扣除, 另行支付后, 施工押金在展会结束30工作日 一次性退还!
2. “吊点位置租赁费” 仅为租赁该吊点的费用, 不含安装, 请参展商及搭建商自行安排安装事宜。
3. 所有吊挂方案必须提交主场运营服务商审批, 通过后方可在现场实施。
4. 吊点的实际数量以展馆最终计算为准。

表格二 特装展台施工申请表（必填，盖章）

（截至日期：2025年10月31日）

展览会名称	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施工单位名称													
参展单位名称													
施工单位	☐ 特装修展台 ☐ 主场公共设施												
施工地点	①	号馆	号展位			面积	平方米						
	②	号馆	号展位			面积	平方米						
	③	号馆	号展位			面积	平方米						
施工总面积	国内					平方米		国际			平方米		
施工人数	国内：					人		国际：		人		总人数	人
施工时间	2025 年 10 月 16 日 8:30—17:30												
	2025 年 10 月 17 日 8:30—21:00												
撤馆时间	2025 年 10 月 19 日 13:00—21:00												
现场负责人								手机					
搭建材料	展台 ①		☐ 钢结构 ☐ 木结构 ☐ 玻璃 其它材料										
	展台 ②		☐ 钢结构 ☐ 木结构 ☐ 玻璃 其它材料										
	展台 ③		☐ 钢结构 ☐ 木结构 ☐ 玻璃 其它材料										
审核意见	展台搭建请注意施工安全 禁止使用弹力布等不防火材料 保证展位不超出限高、限宽 经办人： 年 月 日												
施工方确认	是否同意以上审核意见：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手机：												

注： 1.请将电工及其他特殊工种的技术证书复印件附在本表之后。

2.请将搭建公司法定代表人委托书附在本表之后。（加盖公章原件）

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附在本表之后。（加盖公章原件）

表格三 水、电、气申请表（必填）

(截至日期：2025年10月31日)

展会名称： 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参展商名称：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邮 箱：		展馆号：	展台号：	
名称及描述		单价(人民币/元)	数量	合计（人民币）
照明用电				
15A/220V		2100		
15A/380V		3600		
30A/380V		5320		
60A/380V		8680		
100A/380V		12040		
动力用电（仅限展商展出设备使用）				
施工临时电	15A/220V	处	600	
	15A/380V	处	800	
	30A/380V	处	1200	
	60A/380V	处	1500	
	100A/380V	处	2200	
15A/220V		1200		
15A/380V		2250		
30A/380V		4500		
60A/380V		6580		
100A/380V		9800		
水气供应				
压缩空气（0.45Mpa，管径 DN25）		2400		
水（水压：0.2Mpa，给水管径：DN25，排水管		1500		

径 DN50))			
吊点			
吊点 (点/展期)	3500		
总计			

- 注：
- 1.照明电源与机器电源分开申报严禁混用，违反此规定将从重进行处罚。24小时供电不能做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 2.展会水电气项目提前申报，如现场申报需增加收费。
 - 3.申报时，带齐展台电路图及施工人员电工操作证办理手续，证件现场备查。
 - 4.展馆集中提供的压缩空气气源是压缩机器出口压力为 6-8公斤的一般性压缩空气，参展商应根据自身设备情况加装干燥机、过滤器等适配装置。

表格四 特装展位搭建商现场负责人委托书 (搭建商填写)

(截至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此表必填)

展会名称: 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参展商名称:			
联系人:		手机:	
电 话:		传真:	
邮 箱:		展馆号:	展台号:
搭建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手机:	
受委托人信息 1			
姓名:		手机:	
		职务:	
受委托人信息 2			
姓名:		手机:	
		职务:	
现委托上列“受委托人”在我单位在 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展台的布展期间、开展期间和撤展期间为现场负责人。负责展台的施工安全, 与主场单位、展馆及主办单位的协调工作。			
负责人 1 (签字):			
负责人 2 (签字):			
委托单位 (公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表格六：施工安全责任书（此表必填）

本施工单位在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北京市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等国家标准、《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规定》等场馆方制度及政府、行业协会等其他相关文件规定要求，坚持“谁承办，谁负责”与“安全第一、以人为本”的原则，保证施工期间人身及财产安全，承诺如下：

1. 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确保施工人员持证上岗，进场佩戴安全帽，安全施工。
2. 指派现场安全负责人，负责日常的安全检查、监督工作。
3. 严格遵守场馆的各项安全与消防管理制度。
4. 场馆建筑内严禁吸烟。
5. 施工单位进场须配备灭火器。
6. 施工搭建不得遮挡消防安全门、防火卷帘门、消防栓、消防沟、喷淋设备、疏散标志等消防设施。
7. 施工搭建不得使用易燃（油漆、稀料、汽油等）、易爆物品，严禁明火作业。
8. 搭建材料应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阻燃环保材料。
9. 不得擅自用场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等固定设施 电气接驳必须按照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施工作业。配电箱总开关应有漏电保护且与申报需求规格相匹配，并做好接地保护。电气连接安装应使用 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应完全封闭，不得裸露。
10. 高空作业须具有高空作业资质的人员进行。施工人员进入升降平台作业前，应佩戴安全帽及安全带，自行评估升降平台及施工区域潜在的危险，确认无安全隐患时方可施工作业。施工作业时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下方应有施工人员监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内。
11. 会展活动期间各搭建单位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值守，每天清馆前关闭展台电源等后方可离场。
12. 进入货场的机动车确保车辆状况良好，驾驶人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服从场馆方交通管理指挥调度。
13. 货车在货场内出现交通事故责任事故，驾驶员为第一责任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主场单位/施工单位要做好事故处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不得影响场馆经营秩序。

14. 撤馆时，施工单位应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场馆并清运干净，严禁遗留在后货场及场馆外围区域。

本施工单位已仔细阅读此施工安全责任书内容及上述提及的各项规章制度，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保证严格遵守、安全施工。因违反规定而造成人员伤害、火灾及相关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 全责任事故，本施工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与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无关。

施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表格七： 安全规定（此表必填）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北京市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国家会议中心二期作为大型会议展览场馆，有义务履行法律赋予的安全管理职责，全面维护场馆各类设施的安全责任。为了贯彻落实北京市政府及各级组织对于安全生产管理的要求，结合会展行业施工搭建活动的特点，以及施工过程中各展台的搭建材料、施工工艺、搭建进度均有不同，且各工种相互交叉作业的复杂情况，为规范施工现场秩序，消灭各种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特制定本规定，并将场馆内施工过程中的各项安全规定予以通告，望各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执行，杜绝一切安全事故发生。

一、主场施工安全管理职责

1.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场馆方各项安全管理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2. 组织机构健全，人员配备齐全。
3. 每 5000 平米必须配备不少于 2 人的专职安全员，专职安全员应配带明显标志，巡视检查安全工作。
4. 安排专人对后货场及货物装卸工作进行监督管理，确保文明装卸，安全有序。
5. 严格管理并及时纠正搭建期间施工人员不戴安全帽、2 米以上登梯高处作业梯下无人看守等违规行为。
6. 负责组织对会展活动期间的安全检查巡视工作，确保展台的结构、水电气等安全。
7. 监督管理展览展台拆卸结构材料及装饰材料（木条、涂料桶、宝丽布、一次性展台内展毯）等清运过程，确保撤展期间的各项工作安全整洁有序，严禁野蛮拆卸。
8. 主场搭建单位需持有中国展览馆协会颁发的展览工程企业二级（含）以上水平等级证书。

二、施工人员要求

1. 施工人员进场施工必须佩戴安全帽，并做好必要的劳动保护。
2. 施工人员必须持本人施工证进入施工现场，施工证不得涂改、复制、转借。
3. 严禁施工人员酒后、身体不适等不适宜作业时进入施工现场。
4. 施工人员登梯 2 米以上高处作业时，应系上安全带或使用其他防坠装备，使用合格安全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严禁使用 3 米以上的人字梯；使用人字梯施工时，下方应有专人看护扶梯。

5. 电工必须持证上岗并采取必要的绝缘保护措施，方可施工作业。
6. 高空作业时施工人员应持有高空作业证，方可施工作业。
7. 施工人员高空作业时，应佩戴安全帽及安全带等防护措施，作业时应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下方应有安全员监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内。
8. 开展期间，施工单位必须安排电工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三、施工搭建要求

1. 场馆针对施工单位提交的平面及效果图纸仅作为入场前的初步审核，最终以现场实际搭建为准；实际搭建中，如出现违反相关安全规定或存在安全隐患，施工单位须全力配合整改，保障安全。
2. 进场搭建运送货物时，应从场馆货运通道的货门进入。运送货物只可使用货梯，严禁使用客用观光电梯及客用扶梯。展览进场搭建运送货物时，展厅1-3 号馆应从F1-F6 货门进入；展厅 4 号馆应从西南侧 3 号地库坡道进入。
3. 会议进场搭建运送货物时，应从西侧货门进入。运送货物只可使用货梯，严禁使用客用观光电梯及客用扶梯。
4. 施工单位运送货物进入时，应对后勤区域厅室大门以及地面做好保护措施，避免对门体造成磕碰损伤。
5. 施工单位进场前要在厅室内铺好地毯或者塑料膜再放搭建材料；如搭建舞台，所有结构着地面必须先铺地膜再铺一层不少于 10mm 厚的木板。
6. 大会堂、多功能厅要在运输通道和搭建区域内铺一层不少于 10mm 厚的木板。
7. 带地毯的会议室进行展览搭建时，整个厅室内要先铺一层塑料膜，再铺两层（每层不少于 18mm 厚）木板后方可搭建。
8. 运输大型物料进入场馆搭建过程中需对沿途地面进行铺设木板保护。
9. 施工单位在搭建和撤场过程中提前做好对场馆内的成品保护：
 - （1）门的保护：所经区域的通道、会议室、幕墙玻璃等的门均需进行面层保护；玻璃门和精装修的门用软质材料（地毯等）包后需要立大芯板做为挡板，以防撞坏。
 - （2）墙的保护：在狭小区域运输，请在需要拐弯处的墙面加装防撞保护，所经区域墙凸拐角处加装防撞保护角。

10. 施工单位进场施工应配备相应灭火器，严格按照报备展台图纸进行施工，搭建面积不得超出展台范围。
11. 遇到场馆固定设施时（如立柱等），施工单位应实测实量尺寸后再做规划。
12.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背板搭建不得超过场馆限定高度
13. 场馆秉承绿色会展理念，主场单位/搭建单位应选用环保、绿色、可重复利用的搭建材料。
14. 公共区域搭建结构的裸露部分，应使用防火材质进行遮挡。
15. 在玻璃围栏处悬挂广告时，严禁将吊挂物直接捆绑在金属栏杆上。
16. 施工单位应在工厂完成展台结构制作及涂料喷刷，搭建现场禁止实施展台结构的加工制作，严禁在场馆内刮腻子、打磨、喷漆，场馆内只可进行结构拼装和美工作业。
17. 搭建木结构展台跨度超过6m时，应至少有一个直径 $\geq 100\text{mm}$ 且壁厚 $\geq 5\text{mm}$ 的有效支撑柱，并加法兰盘和底盘。
18. 施工搭建期间，所有木质结构展台（背板等）应有侧板固定，保证其稳定性和安全性，待主体结构完成后方可撤除侧板，室内背板整体应使用桁架或安全性更高的材料，后方至少应有两个支撑腿（宽 3 米内），且每个支撑腿配重不低于 50kg。后方斜支撑不可使用简易方管且连接点不低于整体背板高度的二分之一。
19. 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应采用厚度不小于 6 mm 的钢化加胶玻璃，大面积使用时应贴明显的安全提示标识。
20. 展台玻璃地台上不可搭建主结构，结构及立柱应落地。
21. 吊点只能吊挂在场馆工字钢钢梁上，与场馆工字钢钢梁接触部分应使用工业吊带，柔性吊带与主钢梁接触时，须做钢梁防火涂层的保护措施。如遇工字钢上有线管或其它设备应进行规避施工。吊点间距不应大于5米，吊挂高度不得低于5.5米，不得高于10米，每个吊点承重不得超过 500 公斤，应使用电动升降平台施工作业。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报馆服务手册
22. 吊点须安全可靠，悬挂使用的柔性吊带需在安全有效期内并外观无磨损抽丝现象，应保证其安全性。
23. 二层结构展台及馆外展台须提供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出具的结构施工图、设计说明及审核意见，并加盖“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章。
24. 二层面积应小于一层面积的 $1/3$ ，且二层严禁封顶。

25. 二层面积超过 50 m²应安装至少 2 个楼梯，楼梯宽度应 $\geq 90\text{cm}$ 。
26.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展台搭建材料不应超出展台范围 1m，应随时清理各类废弃物，保证馆内消防通道畅通。
27. 馆内严禁搭建临时仓库存放展台材料、施工工具等。
28. 室外严禁搭建迎风向背板、广告位等临建设施。
29. 室外搭建门头、广告位等大会设施时，应建立天气预报预警机制，充分考虑气候变化可能造成的影响（如刮风、下雨雪等自然现象），并做好相应防护措施，消灭安全隐患。室外背板整体应使用桁架或安全性更高的材料，后方至少须有两个支撑腿（宽 3 米内），且每个支撑腿配重不低于 250kg。后方斜支撑不可使用简易方管且连接点不低于整体背板高度的二分之一。
30. 室外遇恶劣天气，如五级以上大风时，应禁止施工作业及室外装卸货物等危险操作行为，并提前做好防风措施，确保人员及物品的安全。
31. 施工单位应按展览规定时间进行撤展，在撤展前应确保关闭展台电源，严禁带电施工。
32. 撤展时主场应配备相应工作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疏导，确保文明施工，严禁将搭建展台整体推倒、拉倒等不规范施工行为。
33. 撤展时，施工单位应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场馆并清运干净，不得遗留在后货场及场馆外围区域。
34. 撤展完毕后，主场申请验馆，经场馆方检查确认合格后方可离场。

四、消防安全要求

1. 场馆内严禁吸烟，严禁明火作业，严禁使用油漆、稀料、汽油以及压力容器等易燃、易爆危险物品。
2. 场馆内严禁使用冷烟花、干冰机、彩虹机等有压力容器或含有安全隐患的舞台特效。
3. 展览活动主通道宽度应不小于 5m，辅通道宽度应不小于 3m，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以任何方式占用、遮挡消防疏散通道及出入口。
4. 展位后壁与展厅墙壁之间应保留一定距离，该距离不得小于 1.5 米，以便维护人员进入，且不应堆放杂物和设置其他影响灭火救援的临时设施。

5. 严禁擅自增加标准展位灯具及其他用电设备，所有设备须与所报规格相符，如有违反规定主场有权没收该设备。
6.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不得遮挡场馆安全疏散门、消防栓、防火卷帘、配电间、卫生间等场馆基础设施。
7.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应配备年检合格的灭火器，严格按照消防安全的规定，施工期间每个特装展台配备灭火器标准不得低于每 30 m² 1 具，超过 30 m²按照每 50 m² 2 具 MFZ/ABC5 型灭火器或同级别水基型灭火器。标准展位按照每 3 个标摊配备 1 具 MFZ/ABC5 型灭火器或同级别水基型灭火器
8.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搭建装饰材料防火要求应符合消防相关规定，且不应低于 B1 级，并具有相关证明材料。严禁使用弹力布和针棉织品等易燃材料做装饰。
9.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木质结构及灯箱内应在进场前喷刷防火涂料，灯箱应留有散热孔。
10.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储物间、房间等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应至少留有 50%的开放面积。
11. 汽车、摩托车等内燃机或者设备展览展示时，应拆除电源，做静态展示，油箱油量应位于红线以下。如需进行灯光特效展示的，应外接固定电源。
12. 所有铺设地毯必须耐火阻燃。

五、水电气要求

1. 场馆基础电源应为三相五线制。
2. 照明灯具及电气设施应符合国家安全和消防安全要求，并按照《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GB 19517-2023）施工作业。
3. 电源接驳必须由专业电工持证上岗操作，禁止非专业人员操作。
4. 展台使用的水、气应按照每天开馆和闭馆时间进行开关操作。阀门位置应设置检修口。
5. 展台应配备二级电箱，各部件齐全完整；所有电箱不得放置储物间及封闭空间内，须安装在展台明显位置，且距地不低于 20cm。
6. 展台二级电箱总开关应有漏电保护且与申报规格相匹配，并做好接地保护。
7. 电气连接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应完全封闭，不得裸露。
8. 电线穿过地面时，应做过桥保护。

9. 镇流器等电气元件与木结构接触时，应采用非燃烧材料做隔热保护。
10. 室外安装灯具、插座、配电箱等用电设备应采取安全有效的防雨措施。
11. 各施工单位应安排专业电工值守，每天清馆前确保关闭展台用电，切断电源后方可离场。
12. 严禁使用电熨斗、电水壶等大功率电器。
13. 展览期间严禁使用空压机、储气罐等压力容器。如有特殊需求应提前申报，经场馆方许可并放置馆外指定位置，确保安全使用。
14. 场馆提供的 24 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如有 24 小时用电需求，应留有值班人员看守。
15. 废弃液体必须倒入主办方或者参展商自备的密闭容器内，严禁倒入场馆管沟内和卫生间内。
16. 布展用水应申报水点，严禁在卫生间内取水。

六、使用升降设备要求

1. 施工单位使用升降机时应有专业人员进行操作。作业前应认真排查施工区域潜在的危险，经确认安全后方可开始施工作业。
2. 使用升降平台前操作人员应全面检查机器设备，确保升降架上下自如，螺丝牢固，钢丝绳无锈蚀、润滑良好。
3. 升降平台应置于平整地面，不允许在陡坡上使用。使用时，应打开稳定支架，检查支架稳固性，防止升降平台自行滑动。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报馆服务手册
4. 施工时升降平台顶部的工作人员应在工作斗内工作，并采取必要的人身保护措施，不得骑跨、站在防护栏上，严禁超出工作斗的额定载荷升降作业。
5. 升降平台顶部平台上不允许放置各种梯子或其他垫高物品，工作人员严禁向外探身，应保证双脚着地。
6. 升降平台工作人员上下传递工具或材料时，应使用绳子吊运，严禁抛递工具和材料，平台上的工作人员应采取安全措施防止工具或材料高空坠落伤及他人。
7. 电动升降平台要保证接地良好，电源线的防护层要完整，铜线不得外露；电源线横穿通道时应做好防护措施。
8. 雨天室外禁止使用电动升降平台。

七、吊装安全规定

1. 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安全技术培训，经考试合格，持证上岗。
2. 作业前应检查起重所用的一切工具，设备是否良好等，如不符合规定，必须修理或更换，不得继续使用，机具设备在使用前必须试车，加润滑油。
3. 作业前应了解吊物尺寸，重量和起吊高度等，不得超重量吊装，安全选用机械工具，不得冒险作业，不得超负荷操作。
4. 作业前应看好吊车通道，吊运方向和地点，如有障碍必须清理。
5. 夜间作业应有足够的照明设备。
6. 作业前应按规定穿戴好个人防护用品，如手套、安全帽、安全带等。
7. 禁止在有雾、雨天视线不清的情况下安装，吊装重物。
8. 禁止在风力 5 级（含）以上时吊装作业。
9. 吊重物前要严格检查扒杆各结点是否绑扎牢固，支点锚索、杆顶缆风绳是否拉紧，缆风桩上绑扎缆风绳应紧贴地面，绑扎牢固，工作时设专人看管。
10. 吊物应按规定的方法和吊点进行绑扎起吊，当用一条绳扣绑扎吊物时，绑扣应在重心位置。用两条绳扣绑扎吊物时，绑扣应挨在重心位置。用两条绳扣绑扎吊物时，绳扣与水平夹角应大于 45°。
11. 起吊前应将吊物上的工具和杂物清除，以免掉伤人。
12. 起吊前，先将吊绳拉紧，复查绳扣是否绑牢，位置是否正确。
13. 吊绳应垂直，原则上不准斜吊，必须认真检查绳索和各种设备是否安全可靠，并经施工负责人批准。
14. 起吊时如发现吊物不够平衡，应放下重绑，不可在空中纠正。
15. 起吊时须有专人指挥，应徐徐起落，避免过急、过猛或突然急刹，回转时不能过速
16. 严禁一切起重机具、索具超负荷使用。
17. 起吊物及构件安装未稳前，不准放下吊钩。
18. 起吊时，吊物附近的操作人员要站在能避让的位置，起吊后如需移动吊物，宜用绳拉。拉绳者与吊物中心距离不能小于吊物旋转半径。
19. 注意吊车是否稳定，降落时必须等到吊物落到人头以下，方能靠近扶持吊物，吊物上面严禁站人。

20. 吊装时严禁任何人在重物下和吊臂下方及其移动方向通行或停留。
21. 禁止任何人在受力的钢丝绳上跨越和停留。
22. 在吊装过程中，如因故中断施工时，必须采取措施，保证现场安全，如因故短期内难以解决时，则必须另外采取措施，不得使重物悬空过夜。
23. 递送工具不准随便抛掷，以免伤人。
24. 吊装前须设置安全区域并设置安全围挡。
25. 大型吊装在正式起吊前应进行试吊。将重物吊离地面 200-300 毫米左右，检查各处受力和机索具，若无问题再正式起吊。

八、施工押金扣除标准

任何施工单位及个人违反本规定，或拒不执行场馆方提出的安全管理要求的，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有权依照以下标准扣除部分或全部施工押金，对于严重违反本规定拒不服从劝阻的单位和个人，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有权对严重违反的单位和个人强制撤场，且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

1. 施工单位需按照报馆时工作人员所提安全要求进行施工搭建，如未按要求进行落实，或现场巡查发现问题，未按要求进行整改，场馆有权扣除每项 500 元-2000 元施工押金，如造成严重后果的，场馆有权扣除全部押金，如押金不足以弥补给场馆带来的损失，场馆有权继续追究赔偿责任的权利。
2. 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要求配备合格有效的灭火器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
3. 施工人员进场作业未戴安全帽且不听劝阻的，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人/次。
4. 施工单位搭建材料占用消防通道不听劝阻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处/次。
5. 施工单位违规使用酒精、稀料、易燃品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处/次。
6. 临建设施（展台）遮挡场馆疏散通道、疏散安全门、消防栓、防火卷帘、配电间、卫生间等场馆基础设施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处。
7. 所有临建设施（展台）、储物间、房间等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违者将扣除押金 2000 元/展台。
8. 施工人员进行高空作业时不系安全带的，扣除押金 200 元/人/次。

9. 施工单位严禁在场馆内、以及非吸烟区域吸烟，如有吸烟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100 元/人/次。
10. 施工人员在场馆方范围内进行辱骂他人、打架斗殴、偷盗、故意破坏等涉嫌违法犯罪行为的，扣除施工押金 2000-10000 元/人/次，并由施工单位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法律责任。
11. 对非法车辆、违规停放的车辆、不听从指挥调度的车辆，场馆有权采取驱离等措施，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辆/次。
12. 施工单位进/撤场期间严禁使用客用扶梯、客梯运送搭建材料，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1000 元/次。
13. 施工人员登梯超过 2 米（含）以上高处作业，梯下无人看守的，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人/次。
14. 违反场馆限定搭建高度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2000 元/个。
15. 施工单位特种作业人员或特种作业操作人员无证操作，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处/次。
16. 施工单位展位电箱实际接驳的空开与申报规格不一致，拒不整改的，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
17. 施工单位应确保场馆电箱干净整洁，有涂料喷刷在电箱上的，扣除 200 元/个。
18. 施工单位不得私自移位拆装场馆电箱，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处/次。
19. 施工单位每天清馆前须关闭展位电源后方可离场，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次。
20. 施工单位违规动火（含使用砂轮机切割金属物品）的，扣除相应施工押金 1000 元-10000 元/处/次。
21. 施工期间木质结构展台（背板等）未有侧板固定或中途撤除侧板造成背板、展台倒塌的，扣除施工押金 5000 元/次。
22. 施工单位应在工厂完成展台结构制作及涂料喷刷，搭建现场禁止实施展台结构的加工制作，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1000 元/处/次。
23. 施工单位严禁在场馆内刮腻子、打磨、喷漆，场馆内只可进行结构拼装和美工作业，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处/次。

24. 施工单位施工期间不听场馆劝阻，导致展台、门头、背板等结构倒塌的，扣除全部施工押金。
25. 施工单位撤展期间违规野蛮拆卸，整体推到或拉倒展台的，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处/次。
26. 施工单位不得将展台结构、装饰材料等废弃物遗留在馆内、后货场及场馆周围，违者视情况扣除相应施工押金。
27. 施工单位违反本规定造成任何一方财产损失的，扣除施工押金 10000 元/次，并按照人身及财产损失情况扣除财产损失赔偿金。
28. 施工单位违反本规定造成任何一方人身伤亡的，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违规者的法律责任。
29. 施工单位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因违反本规定造成的人员伤亡、火灾及场馆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给场馆造成的所有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30. 施工单位应严格按照本规定及相关规章制度进行施工，若有违反，场馆将视情节轻重扣除相应施工押金。

九、车辆使用要求

1. 任何车辆未经许可，不得进入场馆内。
2. 进入场馆的车辆需遵守场馆的相关管理规定并接受相关工作人员的指挥、调度，车辆进入前需办理有效通行证并从指定入口有序进入、停放在指定的停车区域。
3. 进入场馆红线内的车辆车速不得超过 5 公里/小时。
4. 对非法车辆、违规停放的车辆、不听从指挥调度的车辆，场馆有权采取驱离、罚款等强制措施，以确保交通安全和场地秩序。
5. 装卸期间司机须服从场馆工作人员的指挥，不得离开驾驶室。装卸完毕应立即离开，不得滞留。
6. 在场馆施工时，严禁任何货物及包装箱在地面拖拉
7. 货车在货场内出现交通事故责任事故，驾驶员为第一责任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主场单位/施工单位要做好事故处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不得影响场馆经营秩序。

8. 场馆禁止搭建商自带叉车、吊机等机力在场馆内操作。如需在场馆红线内场使用叉车、吊机等机力，请与场馆方会展运营协调部联系。

十、其他

1. 本规定未详细述明事项应按照国家及北京市相关规范、规定执行。
2. 如遇现场公安、消防、应急等监管部门提出的安全要求的应严格遵照整改，因施工单位未按时按质完成整改，由施工单位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 场馆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

会展活动施工单位已仔细阅读此《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规定》及上述提及的相关规章制度，并保证严格遵守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出现任何安全问题本单位同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施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表格八：施工安全确认书（此表必填）

_____会展活动，使用国家会议中心二期
装卸物料区域，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施工搭建，并于____年____月____
日撤场完毕。

此次会展活动中，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
《北京市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施工安全规定》及政府、行业
协会等其他相关文件规

定要求，在进场搭建、会展活动及撤场过程中未出现任何安全事故及人身伤害。

特此证明！

施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表格九 施工人员信息表（此表必填）

展览会名称： 2025(第一届)激光制造与增材制造创新发展大会

施工单位名称：

参展商名称：展位号：

序号	施工人员姓名	年龄	性别	技术工种（ 普工、电工、高空作业）	身份证/技术证 件编号	照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填表人签字：

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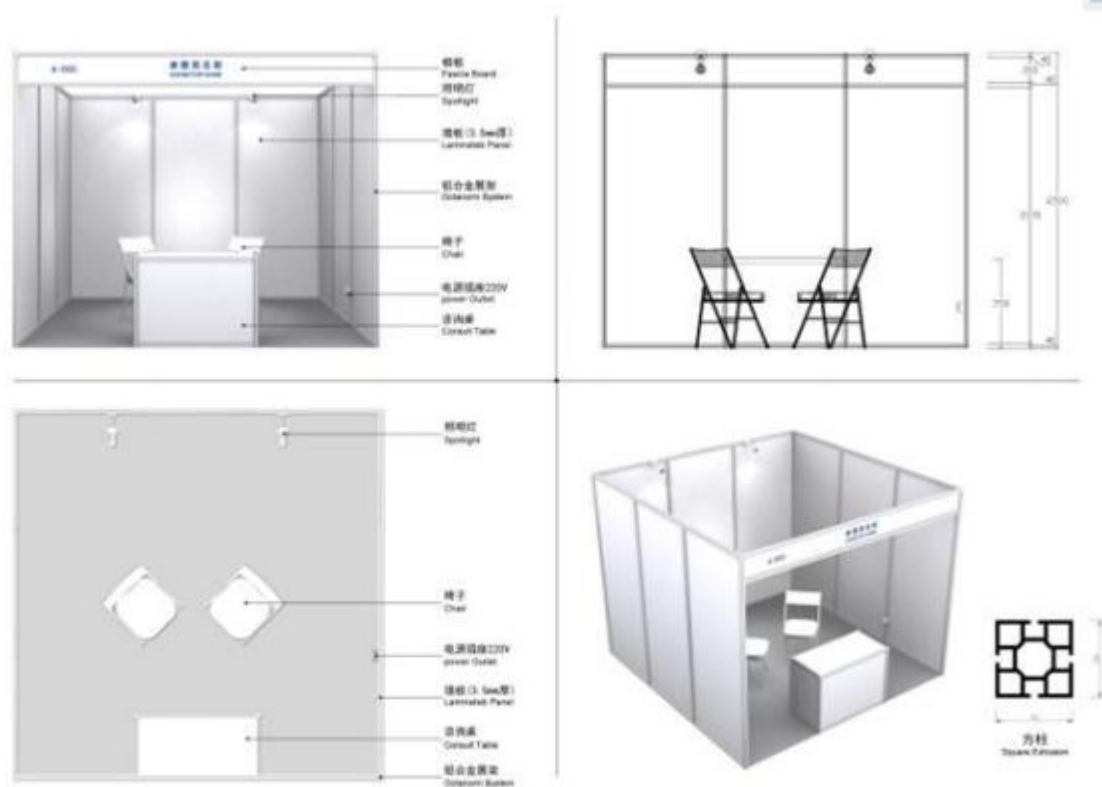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表格十：延时服务申请表（此表必填）

延时服务申请表			
会展活动名称			
申请加班时间	年 月 日 时 —— 时 (24: 00 前)		
	年 月 日 时 —— 时 (0: 00-08: 00)		
加班单位			
申请人		电话	
加班区域		面积	
加班原因			
填表日期			
确认人签字			
此申请表务必于当日 15: 00 前交至场馆会展运营协调部。			
加班结束场馆确认人签字：			
加班结束主场单位确认人签字：			

标准展位布展指南

标准展位尺寸图



标准展位示意图3m×3m(小方铝料结构)

标展广告制作安装服务商:

联系人: 孟婷

电话: 13716148343

邮 箱: 2807967420@qq.com

展具租赁申请表

请将此表发邮件或传真至：中交联创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联系人：孟婷 手机：13716148343E-Mail: 2807967420@qq.com

编号	项目及规格（mm）		租金（元/展期）
001	白吧台	φ：600*H:750	200
002	白色圆桌	φ：800*H:750	100
003	玻璃圆桌	φ：800*H:750	150
004	白方桌	L:800*W:800*H:750	100
005	长条桌	L:1400*W:600*H:750	300
006	太空吧椅（白）	高度可调	130
007	太空吧椅（黑）	高度可调	130
008	异型吧椅（白）	高度可调	240
009	黑皮椅	L:570*W:440*H:750	90
010	折椅	L:510*W:470*H:720	35
011	单人沙发（白）	L:810*W:850*H:750	600
012	双人沙发（白）	L:1800*W:850*H:750	900
013	咨询桌	L:1000*W:500*H:760	200
014	锁柜	L:1000*W:500*H:760	200
015	低玻璃柜	L:1000*W:500*H:1000	400
016	高玻璃柜	L:1000*W:500*H:2000	680
017	高展台	L:500*W:500*H:760	180
018	低展台	L:500*W:500*H:500	120
019	平层板	L:1000*W:300	80
020	斜层板	L:1000*W:300	80
021	锁门	L:1000*H:2000	180
022	墙板	L:1000*H:2000	100
023	茶几	L:500*W:500*H:435	200
024	资料架	L:420*W:300*H:1000	150

025	垃圾桶	L:250*W:180*H:270	20
026	1米栏 (红色拉带)	L:320*H:900	150
027	地毯	每/平米	35
028	冰箱	L:500*W:500*H:1050	1200
029	立式饮水机	含1桶水	350
	桶装水	品牌不定 (3.78L)	80
编号	项目及规格 (mm)		租金 (元/展期)
031	滴漏咖啡机	L:180*W:200*H:320	260
032	长臂射灯	50W	120
033	金卤灯	150W	320
034	5A插座	最大功率500W	80
035	液晶电视	42寸、立架	1500
036	液晶电视	50寸、立架	2000
037	液晶电视	55寸、立架	2500
038	KT版画面	每平米	130
039	PP写真	每平米	105

注：申请需 2025 年 10 月 31 日以前申请，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10 日申请加收 30%加急费，2025 年 10 月 11 日后将加收 100%费用；

公司名称：_____展厅_____展台号_____

公司印章_____公司电话_____传真_____日期_____

负责人_____手机_____邮箱 (建议 QQ 邮箱)_____

(请复印一份自行留存)

家具样式

 001	 002	 003	 004	 005	 006	 007
 008	 009	 010	 011	 012	 013	 014
 015	 016	 017	 018	 019	 020	 021
 022	 023	 024	 025	 026	 027	 028